

##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赣锋锂电与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签署

### 20GWh电池生产项目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20GWh 电池生产项目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为双方合作意向和原则的框架性陈述，后续合作与项目推进等具体事项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项目建设规模和投产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合作内容以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2、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3、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合作后续事项的落地实施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协议签署概况

经双方友好协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本着互惠互利、共谋发展的原则，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赣锋锂业”）子公司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电”）与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于近日签署《20GWh 电池生产项目框架协议》，协议约定赣锋锂电在呼和浩特市行政区划内投资建设 20GWh 锂电池生产项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

乙方：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项目简介

1、项目名称：赣锋 20GWh 锂电池生产项目

2、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年产 10GWh 电池生产线及配套附属设施，二期将产能扩展到 20GWh。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锂电池生产车间、pack 车间、系统集成车间、锂电池分析检测中心、锂电池模组及安全测试中心、锂电池研发中心及其他配套附属工业设施。

3、项目选址：敕勒川乳业开发区。

### （二）项目推动机制

为确保项目尽快落地，甲方和乙方建立高效工作机制，由双方分管领导负责、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成立加快推进合作协调小组，就具体合作内容、合作条件进行交流和磋商，共同研究具体工作举措，保障合作框架协议确定的合作事项顺利有效落实。

### （三）其他事项

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旨在发挥双方各自的优势，携手打造锂电池项目生产基地，有利于扩大公司锂电池产品的生产规模 and 市场份额，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

司上下游一体化的战略。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20GWh 电池生产项目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意向和原则的框架性陈述，具体合作内容以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其他框架性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披露日期	主要内容	执行情况
1	2021年3月3日	与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履行中
2	2021年4月9日	与宜春经开区管委会签署《投资合同书》	履行中
3	2021年5月17日	与阿根廷 Jujuy 省政府以及阿根廷 Ministry of Productive Development of Argentina 签署合作备忘录	履行中
4	2021年6月9日	与江西省丰城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同书》和《投资补充合同》	履行中
5	2021年9月18日	与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协议》及《招商引资补充协议》	履行中
6	2021年10月16日	与 Umicore S A 签署《锂产品供应条款清单》	履行中
7	2022年1月19日	与青海省海西州人民政府签署《战略框架协议》	履行中
8	2022年5月13日	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长江绿色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备忘录》	履行中
9	2022年5月20日	与稀美资源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框架股份认购协议	履行完毕
10	2022年6月30日	与蜂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	履行中

		架协议书》	
11	2022年8月19日	与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履行中
12	2022年9月2日	与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履行中
13	2022年9月29日	与宜春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履行中
14	2022年10月31日	与横峰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	履行中
15	2022年11月8日	与江西省横峰县人民政府、富临精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履行中
16	2023年3月28日	与锡林郭勒盟行政公署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履行中

## (二) 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持股未发生变动。

## (三) 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的计划

1、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公告的减持计划，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未来三个月内股份减持的计划。若未来相关人员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备查文件

《20GWh 电池生产项目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